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10 號 2 樓
(南港軟體工業園區 A 棟 2 樓國際會議中心)

出席：出席及委託代理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股數共計 210,094,474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48,649,959 股之 84.49%。

出席董事：林全、張文華、Carl Hsiao、楊子江、章修績、廖瑛瑛、蔡堆(獨立董事)、薛明玲(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添富(獨立董事)

列席：蕭英鈞總經理、施俊良營運長、明永聯合法律事務所絲漢德律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韓沂璉會計師

主席：林全 董事長

記錄：黃靖怡

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連同委託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 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詳附件一)，敬請 洽悉。

(二) 審計委員會查核民國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附件二)，敬請 洽悉。

(三) 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略)，敬請 洽悉。

(四)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報告(詳議事手冊，略)，敬請 洽悉。

(五)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報告(詳議事手冊，略)，敬請 洽悉。

(六) 訂定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報告(詳議事手冊，略)，敬請 洽悉。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

一、董事會通過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並送請

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

二、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經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禔及池世欽二位會計師查核竣事，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

三、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謹提請 承認。

股東出席證號 75003、75004、75005、75006 發言摘要：

公司與國際大廠共同開發微脂體產品海外市場，其合作對象及授權金為何？公司對 Inopha AG 提起國內外訴訟，相關訴訟費用多少？公司為嬌生代工之合作狀況及於本年度為公司帶來多少收益？公司投入研發之費用、人員、項目為何？

主席及主席指定人員說明摘要：

本公司財務報告及年報均依照相關法規揭露，財務報告並經會計師查核及審計委員會出具查核報告書。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 209,442,317 權；贊成權數 201,213,04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6,955,450 權)，反對權數 17,47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2,043 權)，無效權數 1,469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8,210,33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171,988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之 96.07%，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

一、擬自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994,599,836 元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及其持有股數，每股配發 4 元，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二、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四，謹提請 承認。

股東出席證號 75001、75003、75006 發言摘要：

股東(出席證號 75001)於第一案遞送發言條惟未獲主席同意發言，本次股東會召集程序及決議方法是否有違反法令及章程情事；公司可否增加配發股利？為加速訴訟之或有利益實現，是否與被告和解？

主席及主席指定人員說明摘要：

有關配發之股利，108 年雖業績成長，惟因轉投資公司其代理之原廠減肥藥下架，致影響本公司獲利，惟為平衡股利，本年仍配發 4 元。此外，股東會發言應針對議題，依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第 11 條規定，超出議題範圍主席可制止發言。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 209,442,317 權；贊成權數 202,686,41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8,428,819 權)，反對權數 956,90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946,047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5,799,00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764,615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之 96.77%，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

一、配合法令修正及本公司實際運作需要，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二、「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 209,442,317 權；贊成權數 202,990,84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8,739,253 權)，反對權數 600,48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95,053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5,850,99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805,175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之 96.91%，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

一、配合法令修正及本公司實際運作需要，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 209,442,317 權；贊成權數 203,531,82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9,320,235 權)，反對權數 19,49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4,069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5,890,99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805,177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之 97.17%，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

- 一、因應本公司實際運作需要，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
- 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 209,442,317 權；贊成權數 203,511,61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79,318,454 權)，反對權數 40,21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6,360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5,890,48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804,667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之 97.16%，已達法令規定標準，本案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

股東出席證號 75001、75002 發言摘要：

建議公司聘請外部法律顧問對公司所採取之訴訟策略重新評估，以保障全體股東及公司利益；年報記載會計師非審計公費中之協議程序為何？審計委員會是否應了解公司所有訴訟程序，並充分揭露，俾股東瞭解？

主席及主席指定人員說明摘要：

公司發生不法情事，自當舉發以爭取股東最大權益，本公司經審慎考量聘雇律師，以維護公司合法權益。而會計師執行協議程序，依據審計準則公報執行程序內容由委任人及受委任人雙方知悉，依據審計準則公報不得對外公開。

七、散會：同日上午十一時八分，主席宣佈散會。

(本股東常會議事錄就議事經過要領記載，會議進行時股東發言仍以會議現場影音記錄為準。)

附件一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一、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8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4,466,308 仟元，較 107 年度 4,036,196 仟元增加 430,112 仟元，增加幅度 10.66%，主要係因 108 年度癌症藥品、抗感染藥品及醫療保健藥品銷售成長所致。108 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淨利 900,081 仟元，較 107 年度 1,461,381 仟元減少 561,300 仟元，減少幅度 38.41%，主要係 108 年度子公司因原廠減肥藥下架，認列再衡量損失及 107 年度有處分投資利益所致。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個體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4,044,660 仟元，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1,182,669 仟元，達成全年度預算目標之 113.22%。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收支	利息收入 (仟元)		2,495	2,406
	利息支出 (仟元)		14,717	17,202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		10.76	17.2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5.83	25.86
	純益率 %		22.25	41.10
	每股盈餘 (元)		3.62	5.88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台灣東洋累積專業藥品開發及製造能力，更提供藥物傳遞系統的全方位解決方案。製劑開發流程包括配方開發、分析方法開發、製程開發、動物試驗、功能性賦形劑合成、GMP 生產、CMC 文件準備等，均以嘉惠更多病患並創造股東更大價值為核心理念。

本公司除持續進行治療肢端肥大症及功能性胃、腸、胰臟內分泌腫瘤之長效微球產品研發外；另與國際大廠共同合作開發二項微脂體產品海外市場，其中「Amphotericin B」，已於 108 年度完成海外市場藥證主管機關申請送件，

其他產品亦積極進行相關流程，以俾盡速進入海外市場。

展望未來，本公司持續以創新為核心價值，以發展廣且深之技術平台為策略，以持續本公司競爭力之領先地位為戰略思考，極大化各利害關係人之價值。

二、本(一〇九)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東洋為創造卓越，使基業長青，自創立以來，歷經幾次重要的策略性躍進，成功轉型為「以新藥研發為導向之創新型國際生技藥廠」。我們除了深耕台灣市場與亞洲重點國家，取得穩健的國內與海外業績成長外，亦逐步拓展全球新興市場，以直營或與策略夥伴合作方式經營以拓展台灣東洋自主研發產品之營收與品牌效益，並緊密連結國際專家社群、提供最佳藥物經濟價值的治療方案，致力成為專長於特殊劑型和生物技術藥物開發、行銷與製造之國際級生技藥廠。此外，東洋亦注重企業社會責任之履行，於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等面向努力，以善盡永續責任。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 109 年度預計銷售口服製劑 440,000 仟粒；針劑 6,300 仟針。本公司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 IQVIA 之統計報告，並考量未來市場可能供需變化，新產品開發速度及國家健保政策而定。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在新的一年裡，台灣東洋將延續過去一貫的策略與目標，以過往的成就為基石，戮力不懈以挑戰自我，進而邁向下一個里程碑：

在「營銷策略」上，除專注深耕台灣市場外，我們亦持續評估亞洲重點國家與全球新興市場，透過直營或與策略夥伴合作方式經營來拓展台灣東洋產品之營收與品牌效益；在「研發策略」上，我們將持續強化高障礙特殊劑型藥物平台之開發，同時，平衡短/中/長期的研發需求，積極且審慎地尋找、評選開發標的，以完善公司各事業群的產品組合；在「生產策略」上，我們將持續建構與維護符合國際品質要求之藥品製造基地，完善兼具彈性與經濟規模之產能規劃，確保成本與競爭優勢。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企業願景：「以科技技術提升人類生命品質」。

企業使命：「致力於開發與製造特殊劑型藥物(可專利或高障礙特性)、生物製劑與新藥，完善 TTY 產品組合；持續強化高障礙劑型藥物開發平台之研發，並將其使用效益不斷延伸」、「專精於抗癌、重症抗感染、特殊劑型藥物開發與製造之領域深耕與國際發展」、「成為世界最創新的生技藥廠之一與國際生技公司在藥品開發及國際市場行銷之最佳合作夥伴」。

台灣東洋在未來的發展上，除將目前之研發成果發揮最大效益，並持續拓展國際市場以及積極尋找國際合作機會，並經由以下關鍵策略達到發展目標：

1. 平衡早、中、晚期之藥物開發標的評估，以完善產品組合(特色藥、生物藥、新藥)，並兼顧組織長短期營運目標。

2. 與國際合作夥伴合作，加速開發醫療需求尚未被滿足、高障礙(技術、製造)與高藥品經濟價值之新藥。
3. 專注並持續於各目標市場執行「當地最適化」之「差異化」商業活動與事業生命週期管理。
4. 藉由具競爭力之自有及共同開發特色藥，創造穩健的藥品委託開發與製造(CDMO)營運模式，加值 TTY 之國際事業發展。
5. 建構、更新與維護符合國際品質要求之藥品製造基地。
6. 透過併購、策略聯盟或合資等關鍵策略活動，完成研發、製造至銷售之價值鏈整合。
7. 持續進行生產製程優化，完善兼具彈性與經濟規模之產能規劃(具供應國際量產能力)，確保成本優勢。
8. 快速取得並培育具「創業家精神」之在地化人才，並持續強化其於「科學、法規、企業經營」均衡發展之產品開發人才。
9. 透過台灣既有銷貨收入以支應未來產品及市場開發。
10. 以國際特色藥代工/共同開發收益分攤工廠維運成本。
11. 將研發成果帶入全球市場，完成海外授權；結合產品與研發收益，投資未來，創造正向循環。
12. 專注全球生技投資標的，創造集團利潤最大化。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區域產業競爭態勢下，中國、印度乃至東南亞各國紛紛投入學名藥產業，價格競爭日趨白熱化，此外，台灣藥廠較不具規模經濟，加之內需市場淺盤造成之過度競爭，使藥品市場發展受阻。

此外，隨著法規與規範日趨嚴格，實施 PIC/S 後的生產成本持續提高，加之健保藥品給付價格亦歷經多次調整，造成投入與產出間之不平衡，更進一步壓縮藥廠營收與獲利。

108 年度之營運環境充滿挑戰，地緣政治之不穩定與中美貿易戰衝擊全球經濟，展望 109 年度，全球經濟走勢依然欲振乏力，主要國家經濟成長將續往下行，也再再考驗企業之應變能力與成本管控效率，台灣東洋將持續拓展通路並取得藥品新適應症等擴展企業版圖，同時，亦積極有效管控費用，以極大化股東權益。

董事長：林 全



經理人：蕭 英 鈞



主辦會計：王 淑 雯



附件二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禔及池世欽二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薛明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因取得原具重大影響力之關聯企業一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力認列相關損失之份額共計58,349千元，由於控制力之取得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取得管理階層評估對該公司具控制力之相關佐證及評估資訊，與管理階層討論其取得控制力判斷之依據。
- 覆核有關取得控制力之會計處理，包含取得控制日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允價值資訊。
- 覆核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該子公司控制力所認列之相關損益計算之正確性。

二、藥品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藥品之銷售，因其銷貨對象包括全國各地之醫院、診所、藥局及國內外知名藥廠，銷貨對象眾多且分散，且該銷貨收入之交易數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將藥品銷貨收入交易之真實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確認藥品銷貨收入認列內部控制流程之一致性及有效性。
- 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商品銷售之相關表單，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 針對帳列之藥品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含確認銷貨品項之單價及數量、銷貨折讓認列之合理性暨核對送貨單、銷貨發票或後續收款情形。

三、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醫藥品、化學藥品之製造加工。由於法規制度變革將影響新藥開發及生產成本，加上健保給付制度使台灣藥品市場競爭激烈，相關藥品及其原料的售價可能會有波動，若存貨的淨變現價值評估不允當，將造成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測試客戶存貨效期報表，並分析各期存貨週轉率變化情形。
- 取得效期證明文件驗證存貨效期之正確性。
- 抽取原料最近期重置成本與產品最近期銷售市價，並核算推銷費用率後重新計算淨變現價值，評估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的淨變現價值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列入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占資產總額之9.12%及6.85%，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該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0.44%及1.23%。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0737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六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十九))	\$ 481,515	6	505,615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九))	15,070	-	20,174	-
1161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六(三)、(十九)及七)	929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九))	821,329	10	736,126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九)及七)	50,558	1	32,103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十九)及七)	51,926	1	81,401	1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796,905	9	703,133	8
1410 預付款項	19,860	-	22,75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及(十九))	-	-	17,88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30	-	3,591	-
	<u>2,238,822</u>	<u>27</u>	<u>2,122,789</u>	<u>24</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九))	55,040	1	48,72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3,387,234	39	3,220,470	3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2,365,773	28	2,438,554	3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	77,070	1	77,289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26,607	-	32,47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26,316	-	22,083	-
1915 預付設備款	201,259	2	184,243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九))	28,089	-	22,322	-
1981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附註六(十九))	13,657	-	13,357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一)、(十九)及八)	152,421	2	143,086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935	-	43,366	1
	<u>6,341,401</u>	<u>73</u>	<u>6,245,962</u>	<u>76</u>
資產總計	<u>\$ 8,580,223</u>	<u>100</u>	<u>8,368,75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十九))	2100		210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及七)	2130		2130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九))	2150		2150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九))	2170		217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	2200		2200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300		2300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及(十九))	2320		2320	
	<u>2,662,488</u>	<u>31</u>	<u>1,870,292</u>	<u>2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十九))	2540		254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2570		257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2640		2640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十九)及七)	2645		2645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六(五))	2650		2650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70		2670	
	<u>1,148</u>	<u>-</u>	<u>-</u>	<u>-</u>
負債總計	<u>3,810,536</u>	<u>45</u>	<u>1,870,292</u>	<u>23</u>
權益(附註六(十四))：				
股本	3100		31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335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u>5,770,685</u>	<u>67</u>	<u>6,498,459</u>	<u>78</u>
權益及權益總計	<u>\$ 8,580,223</u>	<u>100</u>	<u>8,368,751</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蕭英鈞



董事長：林全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及七)	\$ 4,044,660	100	3,555,62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1,453,178	36	1,246,982	35
營業毛利	2,591,482	64	2,308,638	65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24,488	1	10,400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10,400	-	10,004	-
營業毛利淨額	2,577,394	63	2,308,242	6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二)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850,894	21	760,967	21
6200 管理費用	285,133	7	260,029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1,026	6	230,595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500)	-	-	-
	1,361,553	34	1,251,591	34
營業利益	1,215,841	29	1,056,651	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八)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17,303	-	16,64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2,125)	(1)	527,982	15
7050 財務成本	(14,717)	-	(17,20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五))	(3,633)	-	83,736	2
	(33,172)	(1)	611,161	1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182,669	28	1,667,812	4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282,588	7	206,431	6
本期淨利	900,081	21	1,461,381	4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438	-	(4,10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6,320	-	1,520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758	-	(2,58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894)	(1)	49,343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880	-	(20,203)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008	-	(6,25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3,006)	(1)	22,88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248)	(1)	20,306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95,833	20	1,481,687	42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62		5.8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61		5.8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蕭英鈞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合計
普通股	396,113	722,945	110,154	1,758,633	(99,734)	-	122,165	22,431
普通股本	396,113	-	-	(43)	-	122,167	(122,165)	2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396,113	722,945	110,154	1,758,590	(99,734)	122,167	-	22,433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	-	1,461,381	-	-	-	-
本期淨利	-	-	-	(4,102)	43,040	(18,632)	-	24,4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457,279	43,040	(18,632)	-	24,4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457,279	43,040	(18,632)	-	24,40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34,473	-	(134,47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118,925)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10,703)	-	-	-	-	-	-	(10,70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591)	-	-	-	-	-	-	(36,59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8,170)	-	-	-	(8,17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20	-	(20)	-	(20)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48,819	857,418	110,154	1,954,321	(56,694)	103,515	-	46,821
本期淨利	-	-	-	900,081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438	(24,030)	17,344	-	(6,6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902,519	(24,030)	17,344	-	(6,68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46,138	-	(146,138)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118,925)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10,305)	-	-	-	-	-	-	(1,118,925)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38,514	1,003,556	110,154	1,591,777	(80,724)	120,859	-	40,135
權益總計	2,486,500	-	-	-	(80,724)	120,859	-	5,496,776
	2,486,500	-	-	-	(80,724)	120,859	-	5,496,776
	-	-	-	1,461,381	-	-	-	(41)
	-	-	-	1,461,381	-	-	-	5,496,735
	-	-	-	20,306	-	-	-	1,461,381
	-	-	-	20,306	-	-	-	20,306
	-	-	-	1,481,687	-	-	-	1,481,68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蕭英鈞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82,669	1,667,81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9,693	123,488
攤銷費用	6,505	5,79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5,500)	-
利息費用	14,717	17,202
利息收入	(2,495)	(2,4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利益)之份額	3,633	(83,73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35	1,100
遞延利益攤銷	-	(988)
處分投資利益	-	(495,569)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及再衡量利益	58,349	-
未實現銷貨利益	24,488	10,4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0,400)	(10,00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19,525	(434,7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4,175	27,466
應收帳款	(87,158)	87,397
其他應收款	29,475	(28,464)
存貨	(93,772)	(77,630)
其他流動資產	5,759	(10,4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41,521)	(1,707)
合約負債－流動	6,840	(16,215)
應付票據	(1,677)	(34,485)
應付帳款	33,325	81,385
其他應付款	66,698	(19,577)
其他流動負債	(8,752)	3,585
淨確定福利負債	88	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6,522	14,7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4,999)	13,033
調整項目合計	174,526	(421,69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57,195	1,246,122
收取之利息	2,495	2,406
收取之股利	65,002	98,442
支付之利息	(14,902)	(17,342)
支付之所得稅	(239,252)	(225,9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70,538	1,103,663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36,353)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91,62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934)	(41,5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	11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767)	617
取得無形資產	(640)	(12,117)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40)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8,553	(36,967)
預付設備款增加	(28,425)	(26,21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5,131	(6,08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372,557)</u>	<u>469,47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700,000	6,257,500
短期借款減少	(7,400,000)	(6,757,500)
舉借長期借款	-	3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	(50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40	(7,640)
租賃本金償還	(3,596)	-
發放現金股利	(1,118,925)	(1,118,92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22,081)</u>	<u>(1,826,56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4,100)	(253,4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5,615	759,0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81,515</u>	<u>505,615</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蕭英鈞



會計主管：王淑雯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東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取得子公司之控制

有關取得子公司之控制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及(二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台灣東洋集團因取得原具重大影響力之關聯企業－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力認列相關損失之份額共計82,686千元，由於控制力之取得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台灣東洋集團因取得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力之投資認列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取得管理階層評估對該公司具控制力之相關佐證及評估資訊，與管理階層討論其取得控制力判斷之依據。
- 覆核有關取得控制力之會計處理，包含取得控制日創益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允價值資訊。
- 覆核台灣東洋集團取得取得該子公司控制力所認列之相關損益計算之正確性。

二、藥品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集團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藥品之銷售，因其銷貨對象包括全國各地之醫院、診所、藥局及國內外知名藥廠，銷貨對象眾多且分散，且該銷貨收入之交易數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將藥品銷貨收入交易之真實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確認藥品銷貨收入認列內部控制流程之一致性及有效性。
- 執行銷貨截止點測試，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商品銷售之相關表單，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 針對帳列之藥品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含確認銷貨品項之單價及數量、銷貨折讓認列之合理性暨核對送貨單、銷貨發票或後續收款情形。

三、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東洋集團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醫藥品、化學藥品之製造加工。由於法規制度變革將影響新藥開發及生產成本，加上健保給付制度使台灣藥品市場競爭激烈，相關藥品及其原料的售價可能會有波動，若存貨的淨變現價值評估不允當，將造成財務報表重大不實表達。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測試客戶存貨效期報表，並分析各期存貨週轉率變化情形。
- 取得效期證明文件驗證存貨效期之正確性。
- 抽取原料最近期重置成本與產品最近期銷售市價，並核算推銷費用率後重新計算淨變現價值，評估台灣東洋集團所採用的淨變現價值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列入台灣東洋集團之合併財務報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智擎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8.20%及6.33%，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該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0.43%及1.23%。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東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東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東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東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東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東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東洋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0737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六日

台灣東洋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廿五))	\$ 2,422,158	26	2,372,294	27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廿五))	149,727	2	132,56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廿五)及七)	34,719	-	40,06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及(廿五))	935,104	10	837,003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廿五)及七)	27,778	-	16,15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廿五)及七)	119,753	1	76,821	1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858,685	9	750,888	8
1410 預付款項	48,308	1	23,74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十三)及(廿五))	332,889	3	398,271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三))	45,297	-	6,796	-
	<u>4,974,418</u>	<u>52</u>	<u>4,654,601</u>	<u>50</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廿五))	5,874	-	5,496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廿五))	379,179	4	322,276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1,100,878	13	901,648	1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	2,394,277	25	2,474,331	2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	100,431	1	88,150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二))	139,013	1	153,188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45,670	-	38,072	-
1915 預付設備款	201,259	2	188,633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廿五))	31,132	-	26,252	-
1981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附註六(廿五))	13,657	-	13,357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三)、(廿五)及八)	158,363	2	143,678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三))	8,565	-	43,453	-
	<u>4,578,298</u>	<u>48</u>	<u>4,398,534</u>	<u>50</u>
資產總計	<u>\$ 9,552,716</u>	<u>100</u>	<u>\$ 9,053,13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四)及(廿五))	2100		210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廿一))	2130		2130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廿五))	2150		2150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廿五))	2170		217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廿五)及七)	2180		2180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附註六(廿五))	2219		221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300		230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五)及(廿五))	2320		2320	
	<u>3,025,430</u>	<u>31</u>	<u>1,971,883</u>	<u>2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及(廿五))	2540		254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八))	2570		257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2640		2640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廿五))	2645		2645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70		2670	
	<u>16,313</u>	<u>-</u>	<u>350,000</u>	<u>4</u>
	<u>282,077</u>	<u>3</u>	<u>278,723</u>	<u>3</u>
	<u>56,256</u>	<u>1</u>	<u>58,459</u>	<u>1</u>
	<u>2,428</u>	<u>-</u>	<u>2,445</u>	<u>-</u>
	<u>1,148</u>	<u>-</u>	<u>-</u>	<u>-</u>
	<u>358,222</u>	<u>4</u>	<u>689,627</u>	<u>8</u>
	<u>3,383,652</u>	<u>35</u>	<u>2,661,510</u>	<u>29</u>
負債總計	<u>2,486,500</u>	<u>26</u>	<u>2,486,500</u>	<u>28</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九))：				
股本	338,514	4	348,819	4
資本公積	1,003,556	11	857,418	9
法定盈餘公積	110,154	1	110,154	1
特別盈餘公積	1,591,777	17	1,954,321	22
未分配盈餘	40,135	-	46,821	1
其他權益	5,570,636	59	5,804,033	6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98,428	6	587,592	6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九))	6,169,064	65	6,391,625	71
權益總計	<u>\$ 9,552,716</u>	<u>100</u>	<u>\$ 9,053,135</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王淑雯



經理人：蕭英鈞



董事長：林全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一)及七)	\$ 4,466,308	100	4,036,19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及七)	<u>1,559,067</u>	<u>35</u>	<u>1,372,317</u>	<u>35</u>
營業毛利	2,907,241	65	2,663,879	65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11,903	-	7,046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u>7,046</u>	<u>-</u>	<u>6,346</u>	<u>-</u>
營業毛利淨額	<u>2,902,384</u>	<u>65</u>	<u>2,663,179</u>	<u>65</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002,748	22	903,799	22
6200 管理費用	377,970	8	344,496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8,552	7	361,063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5,495)</u>	<u>-</u>	<u>(5,856)</u>	<u>-</u>
營業費用合計	<u>1,673,775</u>	<u>37</u>	<u>1,603,502</u>	<u>40</u>
營業利益	<u>1,228,609</u>	<u>28</u>	<u>1,059,677</u>	<u>2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廿三)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52,549	1	42,63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850)	-	530,118	13
7050 財務成本	(14,810)	-	(17,28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u>(46,844)</u>	<u>(1)</u>	<u>52,926</u>	<u>1</u>
70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5,955)</u>	<u>-</u>	<u>608,391</u>	<u>15</u>
稅前淨利	1,202,654	28	1,668,068	4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u>294,949</u>	<u>7</u>	<u>205,769</u>	<u>5</u>
本期淨利	<u>907,705</u>	<u>21</u>	<u>1,462,299</u>	<u>35</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438	-	(4,10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4,931	1	(1,36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27,369</u>	<u>1</u>	<u>(5,470)</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980)	(1)	49,336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u>(140)</u>	<u>-</u>	<u>(18,572)</u>	<u>-</u>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008	-	(6,25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24,112)</u>	<u>(1)</u>	<u>24,512</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3,257</u>	<u>-</u>	<u>19,042</u>	<u>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910,962</u>	<u>21</u>	<u>\$ 1,481,341</u>	<u>36</u>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00,081	21	1,461,381	35
8620 非控制權益	<u>7,624</u>	<u>-</u>	<u>918</u>	<u>-</u>
	<u>\$ 907,705</u>	<u>21</u>	<u>\$ 1,462,299</u>	<u>3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895,833	21	1,481,687	36
非控制權益	<u>15,129</u>	<u>-</u>	<u>(346)</u>	<u>-</u>
	<u>\$ 910,962</u>	<u>21</u>	<u>\$ 1,481,341</u>	<u>36</u>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3.62</u>		\$ <u>5.88</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3.61</u>		\$ <u>5.87</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蕭英鈞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本期淨利	-	-	-	-	-	-	(99,734)	-	-	22,431	5,496,776	614,861	6,111,6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3)	-	122,167	(122,165)	2	(41)	-	(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3)	-	122,167	(122,165)	2	(41)	-	(4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2,486,500	396,113	722,945	110,154	1,758,633	1,758,590	(99,734)	-	-	22,433	5,496,735	614,861	6,111,596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	-	-	1,461,381	1,461,381	-	-	-	-	1,461,381	918	1,462,299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4,102)	(4,102)	43,040	(18,632)	-	24,408	20,306	(1,264)	19,042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	-	-	-	1,457,279	1,457,279	43,040	(18,632)	-	24,408	1,481,687	(346)	1,481,34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34,473	-	(134,473)	-	-	-	-	-	-	-	-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	-	-	(1,118,925)	(1,118,925)	-	-	-	-	(1,118,925)	(35,093)	(1,154,018)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703)	-	-	-	-	-	-	-	-	(10,703)	-	(10,703)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	(36,591)	-	-	-	-	-	-	-	-	(36,591)	-	(36,59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	-	-	(8,170)	(8,170)	-	-	-	-	(8,170)	8,170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20	20	-	(20)	-	(20)	-	-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2,486,500	348,819	857,418	110,154	1,954,321	1,954,321	(56,694)	103,515	-	46,821	5,804,033	587,592	6,391,625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	-	-	900,081	900,081	-	-	-	-	900,081	7,624	907,705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2,438	2,438	(24,030)	17,344	-	(6,686)	(4,248)	7,505	3,257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	-	-	-	902,519	902,519	(24,030)	17,344	-	(6,686)	895,833	15,129	910,962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	146,138	-	(146,138)	-	-	-	-	-	-	-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1,118,925)	(1,118,925)	-	-	-	-	(1,118,925)	(26,737)	(1,145,662)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	-	-	-	-	-	-	-	-	-	-	22,444	22,444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	-	(10,305)	-	-	-	-	-	-	-	-	(10,305)	-	(10,305)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86,500	338,514	1,003,556	110,154	1,591,777	1,591,777	(80,724)	120,859	-	40,135	5,570,636	598,428	6,169,064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蕭英鈞



會計主管：王淑雯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02,654	1,668,06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3,497	127,376
攤銷費用	18,841	18,18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5,495)	(5,8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378)	406
利息費用	14,810	17,287
利息收入	(40,445)	(32,111)
股利收入	(6,315)	(37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利益)之份額	46,844	(52,92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81	1,11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495,569)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及再衡量利益	82,686	-
未實現銷貨利益	11,903	7,046
已實現銷貨利益	(7,046)	(6,346)
遞延利益攤銷利益	-	(98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49,483	(422,7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357	33,276
應收帳款	(83,200)	77,556
其他應收款	42,420	(32,506)
存貨	(96,331)	(57,21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9,690)	(11,3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51,444)	9,7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8,255	(15,147)
應付票據	(3,475)	(56,106)
應付帳款	9,271	73,964
其他應付款	81,362	(26,978)
其他流動負債	(11,839)	13,284
淨確定福利負債	88	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3,662	(10,9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7,782)	(1,193)
調整項目合計	181,701	(423,95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84,355	1,244,114
收取之利息	40,445	32,076
收取之股利	36,617	53,272
支付之利息	(14,996)	(17,427)
支付之所得稅	(236,566)	(238,2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09,855	1,073,798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316)	(170,06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50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7,461)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91,62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223)	(46,8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	15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121)	2,116
取得無形資產	(780)	(12,21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附註六(八))	(24,894)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40)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79,822	1,370,22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1,640)	(27,224)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4,584	(5,89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73,150)	1,696,39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700,000	6,272,730
短期借款減少	(7,400,000)	(6,772,730)
舉借長期借款	-	3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	(50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3)	(7,640)
租賃本金償還	(3,596)	-
發放現金股利	(1,118,925)	(1,118,925)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26,737)	(35,09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9,271)	(1,861,65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7,570)	22,3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9,864	930,9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72,294	1,441,3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22,158	2,372,29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全



經理人：蕭英鈞



會計主管：王淑雯



附件四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689,258,468	
加:108 年保留盈餘調整數	2,437,365	退休金負債再衡量數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691,695,833	
加:108 年度稅後淨利	900,081,297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90,251,866	
本期可分配盈餘:	1,501,525,264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	994,599,836	每股分派 4 元現金股利
期末未分配盈餘	506,925,428	

註 1：股本以 248,649,959 股計算。

註 2：本次盈餘分配數額以 108 年度盈餘為優先。

董事長：林 全



經理人：蕭英鈞



主辦會計：王淑雯



附件五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修正理由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 <u>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u> 定名為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 <u>公司法規定組織之</u> ，定名為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英文名稱</u> 為 TTY BIOPHARM COMPANY LIMITED。	1. 依公司法第 392 條之 1 規定及本公司實際需要，增訂本公司英文名稱。 2. 酌作文字修正。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u>叁拾伍億元整</u> ，分為 <u>叁億伍千萬股</u> ，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u>伍拾億元整</u> ，分為 <u>伍億股</u> ，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依本公司實際需要修正。
第八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條刪除)	本公司股票採無實體發行，爰刪除本條。
第八條之一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八條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原條文第八條刪除，本條移列至第八條。
第十條 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 <u>股票更名過戶</u> 。	第十條 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酌作文字修正。
第十八條 本公司得為董事購置責任保險，以降低董事因依法執行職務導致被股東或其他關係人控訴之風險。	第十八條 本公司應為董事投保責任保險，以降低董事因依法執行職務導致被股東或其他關係人控訴之風險。	酌作文字修正。
第廿一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 至 10 %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第廿一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 至 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依公司法第 235 條之 1 規定及本公司實際需要增訂第二項。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修正理由
	<u>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其條件及發放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方式發放。</u>	
<p>第廿五條 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第廿一條之規定分配酬勞。</p>	<p>第廿五條 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p>	<p>第廿一條已明定盈餘分配相關規定，爰刪除本條有關盈餘分配援引第廿一條之規定。</p>
<p>第廿八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四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五年六月十七日 ∴ 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p>	<p>第廿八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四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五年六月十七日 ∴ 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p>	<p>增列修訂日期。</p>

附件六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修正理由
<p>二、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p>	<p>二、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p>	<p>配合上市上櫃公司全面採行電子投票，修正第二項。</p>
<p>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p>	<p>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u>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u></p>	<p>為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爰修正之。</p>
<p>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p>	<p>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u>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u>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p>	<p>1. 為明訂已屆開會時間，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且延後開會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爰修正第一項。 2. 第二項酌作文字修正。</p>
<p>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p>	<p>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u>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採逐案票決</u>，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p>	<p>配合上市上櫃公司全面採行電子投票，並落實逐案票決精神，修正第一項。</p>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修正理由
<p>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p> <p>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p> <p>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p>	<p>更之。</p> <p>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p> <p>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p> <p>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p>	
<p>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p>	<p>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u>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u></p>	<p>為維護股東行使投票之權利，爰修正本條。</p>
<p>十五、議案表決之監察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p> <p>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p>	<p>十五、議案表決之監察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p> <p>表決<u>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做成紀錄。</u></p>	<p>1. 第一項酌作文字修正。</p> <p>2. 為使股東能充分、即時掌握議案表決結果及統計權數，爰修正第二項文字，以資明確。</p>
<p>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p> <p>表決時，<u>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相同。</u></p>	<p>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p> <p>表決時，<u>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總權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u></p>	<p>配合上市上櫃公司全面採行電子投票，並落實逐案票決精神，修正第二項。</p>

附件七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修正理由
<p>第七條 資金貸放之計息利率不得低於申請時台灣銀行基本放款利率加百分之二，其利息按日利率逐筆計算，逢月底結算並收取利息。</p>	<p>第七條 資金貸放之計息利率不得低於申請時台灣銀行基準利率(按月)，其利息按日利率逐筆計算，逢月底結算並收取利息。</p>	<p>依實際需要修正。</p>
<p>第十四條 本作業辦法訂立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九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p>	<p>第十四條 本作業辦法訂立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十三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十九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二日。</p>	<p>增列修訂日期。</p>